附件二

综合评分办法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内容 | 分值 | 评分标准 |
| 投标价格 | 30 |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投标报价得分=(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)×30（小数点保留两位） |
| 公司业绩 | 15 | 凡提供近三年与党政机关、事业单位摄影摄像服务合同（需是加盖双方印章的有效合同复印件），一份加5分，此项最高15分，没有提供合同，此项不得分。 |
| 主创团队 | 20 | 摄影师、摄像师需提供本次投标公司的三年及以上社保证明，提供一位得5分，最高得20分，所提供人员需本人来校服务。 |
| 作品展示 | 30 | 展示会议或活动全景、中景、近景及人物特写照片各1张、共4张（8分），2-3分钟快剪视频作品1个（10分），拍摄以往5-8分钟宣传视频、创意短片1个（12分钟）。根据作品创意、结构、内容、画面等方面由3位专家进行对比打分。  照片视频作品放入U盘中分别分成三个文件夹，随标书邮寄。**提供素材必须为公司原创拍摄**，**如非公司原创将取消投标资格，** |
| 及时响应承诺书  （需将内容打印盖章） | 5 | 照片及视频拍摄内容：照片、视频内容需按甲方要求修改不限次数及时间直至符合甲方要求；照片及视频拍摄需求，若因活动的不确定性，有拍摄需求需两小时内及时到场；照片及视频交片：活动结束后1小时交片。照片要求曝光准确，色彩自然，领导人物面部精修；视频要求：原始素材分辨率不低于3840\*2160（4k）59.94帧。素材量不低于200段。交付成片不低于三分钟。交付成片分辨率不低于3840\*2160（4k）29.97帧。曝光准确，色彩自然。 |